附件1-22

可见分光光度计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6年第3批，共抽查了北京、天津、上海等3个直辖市15家企业生产的15批次可见分光光度计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/T 26810-2011《可见分光光度计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可见分光光度计产品的波长准确度、波长重复性、透射比准确度、透射比重复性、杂散光、波长边缘噪声、电源电压变化时引起的透射比变化、接触电流、保护接地、介电强度等10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本次抽查的15批次产品全部符合标准的规定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22。